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2128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 0011002128 号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德股份”）《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邦德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邦德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邦德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邦德股份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邦德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邦德股份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邦德股份 2023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蔺自立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吉超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56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2,0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00 元。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41,7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7,908,326.66 元，募集资金净额 123,841,673.34 元。

截止 2022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3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06,997,811.70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1,451,660.19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8,594,934.16 元。

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1,750,000.00
减：发行费用（注 1）	17,877,358.50
募集资金专户净额	123,872,641.5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06,997,811.70
其中：热交换器数字化生产项目（一期）	106,431,751.7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66,060.00
加：累计理财产品收益	1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20,104.36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594,934.16

注 1：发行费用合计 17,908,326.66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17,877,358.50 元，差额 30,968.16 元为使用银行一般存款账户支付的发行手续费-印花税。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



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0610078801100004866	129,485,849.05	11,585,805.18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31901224810577		7,009,128.98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0610078801600004876			活期
合计		129,485,849.05	18,594,934.16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841,673.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24,963.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997,811.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热交换器数字化生产项目（一期）	否	116,411,700.00	37,653,619.46	106,431,751.70	91.43	2023年9月24日	是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429,973.34	471,344.00	566,060.00	7.62	2025年5月24日	否	否
合计	—	123,841,673.34	38,124,963.46	106,997,811.7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1,451,660.19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584,905.64 元（不含税），公司对本次置换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p>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p> <p>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0510 号”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对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期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期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4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借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20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5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4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姓名: 鞠自立
Full name: 鞠自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1-01
Date of birth: 1980-01-01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0523198010131690
Identity card No.: 620523198010131690

证书编号: 110101480069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069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Shan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12/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03月15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01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吉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N870982198403151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9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06 月 29 日

年 月 日
/y /m /d